

证券代码：873340

证券简称：毅圣消防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山西毅圣数智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进行。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5日10: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340	毅圣消防	2026年4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山西东奥律师事务所祁志强、公维伟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批准报出的议案》	√
7	《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拟续聘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就 2025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董事会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制的《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报表批准报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聘请的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形成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并批准报出。

七、《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计划，结合 2026 年度公司对资金的需求情况，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关于拟续聘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山西毅圣数智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时间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止。具体条款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5 日 9:30-10:00

(三) 登记地点：山西毅圣数智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高晓兰 0351-6088858

(二) 会议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

《山西毅圣数智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西毅圣数智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西毅圣数智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